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徐新雄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裁职务，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辞去上述职务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徐新雄先生所负责的公司相关工作已进行了交接，其辞去总裁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和进行。在公司董事会聘任新的总裁前，暂由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代行公司总裁的全部职责。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尽快按照法定程序聘任新的总裁。

因此，我们同意徐新雄先生辞去公司总裁职务。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王春华：_____

王斌康：_____

严娟慧：_____